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厦门倍杰特科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倍杰特"）；担保人厦门市华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瑛实业"），倍杰特持有其100%股权，因此，华瑛实业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本次追加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本次追加完成后提供的总担保额度为18,000万元；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子公司实际已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共计人民币10,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基本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孙公司华瑛实业为倍杰特向兴业银行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12,000万元（含）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授权有效期间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同意华瑛实业为倍杰特提供追加担保额度6,000万元，本次追加完成后华瑛实业为倍杰特提供的总担保额度为1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厦门倍杰特科技有限公司	龚斌华	2,868.8077万元	一般项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卫生洁具制造；家用电器制造；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60,784.27万元，净资产25,062.10万元，营业收入74,598.28万元，净利润4,835.55万元，资产负债率57.1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经相关审议程序批准后，公司将安排签署相关协议，上述追加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追加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追加完后授予的总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根据日常经营及发展规划的需要而安排，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对倍杰特追加对外担保额度的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相关资料后，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

本次追加担保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我们同意为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额度。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为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额度有利于降低其融资成本，有助于公司生产经营顺利的开展，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追加担保。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上市主体外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上市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累计担保总额为23,0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0.33%），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4.49%）；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0万元，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0。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48 证券简称：长春一东 公告编号：2022-011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875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27	－	2022/6/28	2022/6/28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20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41,516,45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8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382,689.38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27	－	2022/6/28	2022/6/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东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33,963,948股）、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31,864,231股）、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公司股份（11,414,971股）所对应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75元。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股息红利所得的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股息红利所得的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 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 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

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87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股通投资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875元。

（4）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 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87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超然街2555号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431-85158570

特此公告。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2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生制药")于2022年6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的董事8名，实际参加的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生化制药委托贷款的议案》。

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经营中面临着流动资金短缺的压力，为此请求公司给予支持。公司拟用自有资金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为生化制药提供6000万元额度委托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二年，额度二年内循环使用，贷款利率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3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6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生化制药委托贷款的议案》。

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生物化学制药有限公司经营中面临着流动资金短缺的压力，为此请求公司给予支持。公司拟用自有资金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为生化制药提供6000万元额度委托贷款，单笔贷款期限二年，额度二年内循环使用，贷款利率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22-034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生制药"）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流动性、安全性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在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理财"）购买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5%、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一、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短期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使公司效益最大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额度内，使用短期自有资金在建信理财购买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5%、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理财产品品种：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流动性好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5%、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 实施方式：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具体决策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6.其他说明：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为控制风险，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5%、流动性好、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风险可控；

2. 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将定期对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汇报情况；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1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汪晖
	朱慧琳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戴鹤忠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汪晖			
任职日期	2022-06-21			
证券从业年限	27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7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华宝信托公司信托基金经理，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投资总监，具有20年以上的证券投资管理经历。2014年8月加入德邦基金，现任德邦基金副总经理、股票投资二部总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519	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04-13	2008-03-04
	460001	华泰柏瑞盛世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05-31	2008-06-05
	460005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07-16	2013-02-22
	460001	华泰柏瑞盛世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11-18	2014-08-08
	460009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06-22	2011-08-05
	770001	德邦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4-28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慧琳			
任职日期	2022-06-21			
证券从业年限	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			
过往从业经历	2016年11月至2021年6月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产研中心担任研究员；2021年6月加入德邦基金，任职于股票研究部从事投资研究工作。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1日

关于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德邦短债

基金代码：A类：008448；C类：00844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2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截至2022年6月17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bfund.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400-821-7788)，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2-025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南昌市国资委"）拟将控股子公司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投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南昌水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天集团"）持有的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环保"、"公司"）20.49%股权（持股数量为177,242,920股）无偿划转至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

2、本次划转完成后，富春环保控股股东将由水天集团变更为市政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南昌市国资委。

一、本次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2年6月2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水天集团发来的《关于南昌水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向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的告知函》，根据《中共南昌市委办公室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昌市属国有企业集团整合重组方案〉的通知》（洪办发〔2022〕3号）文件精神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复函》（洪府办〔2022〕367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同意南昌市国资委将控股子公司水投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水天集团持有的富春环保20.49%股权（持股数量为177,242,920股）无偿划转至市政集团。

市政集团系南昌市国资委控股子公司，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水天集团变更为市政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南昌市国资委。

二、本次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

公司名称：南昌水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三经路998号水天一色小区5#办公楼20层2008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翔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MA38W46P88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财务顾问（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保险等金融业务）；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南昌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二）划入方

公司名称：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曾用名：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湖滨东路1399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邓建新

注册资本：327,068.761853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7442536 5XQ

经营范围：管理运营本企业资产及股权、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物业管理、自有房租赁、房地产开发、园林景观绿化及开发、环保工程、市政工程；信息及技术咨询服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90%股权，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股权

三、本次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1、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前，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2、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南昌市国资委。股权划转后，市政集团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四、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所涉及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管理规定，可免于发出要约。

2、本次无偿划转事项所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收购报告书等后续工作，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2-069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限售起始日期为2021年12月22日，限售期限为6个月；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55,714,7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964%；

4、本次解除股份限售总计18位股东，股东户数为123户。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2021年10月8日，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思达"、"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向汪东颖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70号），核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亿元。

2021年12月22日，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对象共计18家新增发行股份数量155,714,730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新增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55,222,630股增至1,410,937,360股。同时，各方承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至6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2022年5月10日，公司完成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410,937,360股调整为1,416,046,938股。

截至目前，公司限售股份为396,512,1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000%，本次解除限售股的数量为155,714,7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964%。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原因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申请解除限售股东的承诺

非公开发行对象总数为18家，具体为：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毅-晓峰1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UBS AG、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21年12月22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持有的本次认购的股份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本次限售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三、占用公司资金和违法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亦不存在违法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55,714,7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964%；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18位股东，总计户数为123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质押/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1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64,322	0	8,564,322	0.6048%
2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671,441	0	4,671,441	0.3299%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睿泓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0,573	0	560,573	0.0396%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兴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60,012	0	4,360,012	0.3079%
5		中国建设银行－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5,718	0	1,245,718	0.0880%
6		中国工商银行－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14,325	0	14,014,325	0.9897%
7		中欧基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中欧基金－诚通金控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01,433	0	1,401,433	0.0990%
8		中欧基金－邮储银行－中欧基金春华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8,001	0	218,001	0.0154%
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5,058	0	165,058	0.0117%
10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9,486	0	149,486	0.0106%
11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5,058	0	165,058	0.0117%
12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315	0	90,315	0.0064%
13		睿远基金－平安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5,886	0	105,886	0.0075%
14		睿远基金－兴业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972	0	80,972	0.0057%
15		睿远基金－上海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8,343	0	118,343	0.0084%
16		睿远基金－兴业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7,857	0	77,857	0.0055%
17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6,858	0	186,858	0.0132%
18		睿远基金－东方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2,286	0	62,286	0.0044%
19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5,058	0	165,058	0.0117%
20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7,686	0	127,686	0.0090%
21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5,400	0	65,400	0.0046%
22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3,915	0	133,915	0.0095%
23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5,400	0	65,400	0.0046%
24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一期1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6,372	0	146,372	0.0103%
25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睿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13,516	0	613,516	0.0433%
26		睿远基金－东方证券－睿远基金睿见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1,943	0	161,943	0.0114%
27		睿远基金－兴业银行－睿远基金睿见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029	0	137,029	0.0097%
28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睿见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4,086	0	84,086	0.0059%
29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睿见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7,829	0	267,829	0.0189%
30		睿远基金－上海银行－睿远基金睿见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1,457	0	121,457	0.0086%
31		睿远基金－工商银行－睿远基金睿见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315	0	90,315	0.0064%
32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洞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6,057	0	56,057	0.0040%
33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远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6,858	0	186,858	0.0132%
34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远见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572	0	124,572	0.0088%
35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8,144	0	358,144	0.0253%
36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9,944	0	379,944	0.0268%
37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2,572	0	342,572	0.0242%
38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3,544	0	423,544	0.0299%
39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0,916	0	460,916	0.0325%
40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4,030	0	464,030	0.0328%
41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4,201	0	414,201	0.0293%
42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9,458	0	339,458	0.0240%
43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7,001	0	327,001	0.0231%
44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8,144	0	358,144	0.0253%
45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8,458	0	448,458	0.0317%
46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0,916	0	460,916	0.0325%
47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3,373	0	473,373	0.0334%
48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1,401	0	501,401	0.0354%
49		睿远基金－中信证券－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50,888	0	650,888	0.0460%
50		睿远基金－宁波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1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5,201	0	305,201	0.0216%
51		睿远基金－宁波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61,258	0	361,258	0.0255%
52		睿远基金－平安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8,458	0	448,458	0.0317%
53		睿远基金－平安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9,116	0	439,116	0.0310%
54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9,944	0	379,944	0.0268%
55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3,373	0	473,373	0.0334%
56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76,487	0	476,487	0.0336%
57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5,515	0	395,515	0.0279%
58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6,830	0	376,830	0.0266%
59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7,315	0	417,315	0.0295%
60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2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64,372	0	364,372	0.0257%
61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3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26,658	0	426,658	0.0301%
62		睿远基金－兴业银行－睿远基金洞见价值二期五年持有3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2,401	0	392,401	0.0277%
63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远见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4,858	0	404,858	0.0286%
64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远见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9,458	0	339,458	0.0240%
65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远见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7,343	0	227,343	0.0161%
66		睿远基金－兴业银行－睿远基金君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2,286	0	62,286	0.0044%
67		睿远基金－浦发银行－睿远基金稳见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3,915	0	133,915	0.0095%
68		睿远基金－浦发银行－睿远基金稳见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115	0	112,115	0.0079%
69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3,915	0	133,915	0.0095%
70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3,258	0	143,258	0.0101%
71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5,715	0	155,715	0.0110%
72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029	0	137,029	0.0097%
73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2,600	0	152,600	0.0108%
74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6,372	0	146,372	0.0103%
75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2,600	0	152,600	0.0108%
76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6,858	0	186,858	0.0132%
77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572	0	124,572	0.0088%
78		睿远基金－招商银行－睿远基金招赢恒见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0,800	0	130,800	0.0092%
79		睿远基金－华泰证券－睿远基金睿泰稳见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657	0	99,657	0.0070%
80		睿远基金－宁波银行－睿远基金宁甬稳见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3,014	0	123,014	0.0087%
81		睿远基金－宁波银行－睿远基金宁甬稳见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3,014	0	123,014	0.0087%
8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014,325	0	14,014,325	0.9897%
83	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12,457,178	0	12,457,178	0.8797%
8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12,088	0	3,712,088	0.2621%
8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966,516	0	7,966,516	0.5626%
8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9,965,742	0	9,965,742	0.7038%
8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2,335,720	0	2,335,720	0.1649%
88		易方达基金－建设银行－易方达研究精选1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	467,144	0	467,144	0.0330%
89		易方达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国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11,429	0	311,429	0.0220%
90		易方达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国新7号（QDII）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均衡组）	311,429	0	311,429	0.0220%
91		易方达基金－国新央企新发展格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基金－央企稳健收益－2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7,144	0	467,144	0.0330%
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34,288	0	934,288	0.0660%
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292	0	2,024,292	0.1430%
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港股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7,145	0	467,145	0.0330%
95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934,289	0	934,289	0.0660%
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1,433	0	1,401,433	0.0990%
97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17,720	0	2,117,720	0.1496%
98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716,288	0	716,288	0.0506%
9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远见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8,576	0	1,868,576	0.1320%
10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172	0	168,172	0.0119%
1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研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829	0	49,829	0.0035%
102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47,431	0	747,431	0.0528%
1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2,572	0	342,572	0.0242%
10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3,737,154	0	3,737,154	0.2639%
1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农业银行	93,429	0	93,429	0.0066%
1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93,429	0	93,429	0.0066%
107		国泰金色年华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143	0	31,143	0.0022%
108		国泰基金－南京银行－国泰基金永利收益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143	0	31,143	0.0022%
109		国泰基金－南京银行－国泰基金永利收益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143	0	31,143	0.0022%
110		中国银行－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143	0	31,143	0.0022%
111		广东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311,429	0	311,429	0.0220%
112		浙江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311,429	0	311,429	0.0220%
113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311,429	0	311,429	0.0220%
11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311,429	0	311,429	0.0220%
115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2,802,865	0	2,802,865	0.1979%
11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1,868,577	0	1,868,577	0.1320%
117		大成基金－光大银行－大成基金阳光增盈稳健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73,715	0	373,715	0.0264%
118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4,702,584	0	4,702,584	0.3321%
119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2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2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4,671,441	0	4,671,441	0.3299%
120	高毅－晓峰1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1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4,671,441	0	4,671,441	0.3299%
121	UBS AG	UBS AG	4,671,441	0	4,671,441	0.3299%
122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通并购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71,441	0	4,671,441	0.3299%
123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671,441	0	4,671,441	0.3299%
合计			155,714,730	0	155,714,730	10.9964%

五、本次解除股份限售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纳思达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本结构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6,512,108	28.00%	-155,714,730	11.00%	240,797,378	17.00%
首发后限售股	333,631,422	23.56%	-155,714,730	11.00%	177,916,692	12.56%
高管锁定股	57,771,108	4.08%	0	0.00%	57,771,108	4.08%
股权激励限售股	5,109,578	0.36%	0	0.00%	5109578	0.3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9,534,830	72.00%	155,714,730	11.00%	1,175,249,560	83.00%
三、股份总数	1,416,046,938	100.00%	0	0.00%	1,416,046,938	100.00%

注：上述股份结构变化情况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为准。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纳思达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本次交易中所作相关承诺的情况，公司对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事项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纳思达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